

山东豪迈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完成非交易过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山东豪迈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并于2023年9月15日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山东豪迈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山东豪迈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同时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的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30日和2023年9月16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及数量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股份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回购的豪迈科技A股普通股股票。

公司于2023年5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部分已发行的社会公众股份，用于后期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8.00元/股（含），回购股份实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详情请见公司于2023年5月23日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

公司于2023年6月20日披露了《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根据公司披露的《回购报告书》：若公司在回购股份期内发生派发红利、送红股、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相应调整回购价格。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完毕

后，调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为37.62元/股。

截至2023年12月26日，公司通过回购股份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2,351,000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2939%，最高成交价为34.57元/股，最低成交价为28.97元/股，累计成交总金额为77,484,379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成。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通过非交易过户的股份数量为909,800股，均来源于上述回购股份。本次非交易过户完成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数量为1,441,200股。

二、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账户开立、股份过户及认购情况

1.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账户开立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证券专用账户，证券账户名称为“山东豪迈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号码为“0899411803”。

2.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非交易过户情况

2023年12月28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山东豪迈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909,800股公司回购股票已于2023年12月27日以非交易过户的方式过户至“山东豪迈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过户股份数量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1137%，过户价格为20.00元/股。

根据《山东豪迈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36个月，锁定期为24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名下时起计算。

3.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认购情况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以“份”作为认购单位，每份对应1股标的股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际认购份额为909,800份，实际认购份额未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拟认购份额，认购资金来源均为员工合法薪酬、自筹资金以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

三、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的认定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参加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且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未与上述人员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或存在一致行动的相关安排，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与公司已存续的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四、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会计处理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的规定：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应当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公司将依据有关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最终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及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 特此公告。

山东豪迈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二十八日